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18-037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高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东侯颖女士的函告，获悉高扬先生和侯颖女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办理了补充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高扬	否	4,200,000	2018.8.16	2020.8.1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3%	补充质押
侯颖	否	4,200,000	2018.8.16	2020.8.17		16.06%	
合计		8,400,000	-			11.14%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高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9,260,572 股（均为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9%。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5,23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1.22%，占公司总股本的 7.11%。

截止公告披露日，一致行动人股东侯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6,155,661 股（均为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8%。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7,75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7.86%，占公司总股本的 5.01%。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高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侯颖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5,416,233 股（均为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27%。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42,980,000 股，占其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6.99%，占公司总股本的 12.12%。

3、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补充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侯颖女士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7 日